北京嘉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嘉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 议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二)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会议方式召 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5年11月12日(星期三)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 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唐现杰、 万文英、宁俊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曹胜奎先生主持,公 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 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根据《上市公司募 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 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结合自 身实际经营情况,拟使用超募资金5,350.56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情况: 7票赞成, 0票弃权, 0票反对。

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针对该事项出具专项核查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星期一)下午 15:00 在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 西街 26 号院 1 号楼 18 层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情况: 7票赞成, 0票弃权, 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嘉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 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嘉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9日